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国家税务总局新沂市税务局 2026 年食堂食材采购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81-JDXZ-G2026-0004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国家税务总局新沂市税务局）的（国家税务总局新沂市税务局 2026 年食堂食材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国家税务总局新沂市税务局 2026 年食堂食材采购项目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：承接企业为（新沂季风贸易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（18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309 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（469 万元）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：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新沂季风贸易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28 日



后附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自测结果

